

证券代码: 300216

证券简称: 千山药机

公告编号: 2014-065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刘祥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大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纯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千山药机	股票代码	30021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杰	郑玉环	
电话	0731-84030025	0731-84030025	
传真	0731-84030025	0731-84030025	
电子信箱	zqb@chinasun.com.cn	zqb@chinasun.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84,225,711.16	194,041,526.42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26,910.36	31,152,066.22	-5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115,288.16	28,270,139.52	-7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645,938.11	-36,241,863.04	18.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06	-0.20	19.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7	-5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7	-5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3.89%	-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3.53%	-2.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02,418,594.54	1,227,490,894.64	1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67,498,523.66	868,558,754.35	-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6993	4.7051	-0.12%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59,562.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0,369.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7,852.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6.85	
合计	6,511,622.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90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祥华	境内自然人	13.68%	25,259,000	25,259,000	质押	2,395,900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3.41%	6,300,000	0		
邓铁山	境内自然人	3.21%	5,928,000	5,928,000	质押	5,928,000
刘燕	境内自然人	3.21%	5,928,000	5,110,000	质押	5,110,000
钟波	境内自然人	2.71%	5,000,000	4,446,000	质押	350,000
王国华	境内自然人	2.71%	5,000,000	4,446,000	质押	1,060,000
潘林	境内自然人	2.14%	3,946,800	0	质押	3,650,000
彭勋德	境内自然人	2.14%	3,946,800	2,960,100		
黄盛秋	境内自然人	2.14%	3,946,800	2,960,100		
俞慧芳	境内自然人	2.00%	3,686,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刘祥华、钟波、王国华、刘燕、邓铁山、黄盛秋、彭勋德为一致行动人。刘祥华、钟波、刘燕、王国华为公司董事、高管，邓铁山为公司董事，彭勋德、黄盛秋为公司监事，钟波和彭勋德为连襟关系。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它关联关系。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4年上半年，制药行业无菌制剂药厂的新版GMP认证高峰期已过，传统注射剂制药机械市场需求量较上年同比下降明显。公司管理层根据当前经营形势，重点加强募投产品塑料安瓿生产自动线及全自动智能灯检机及新产品医疗器械装备的市场开拓及生产管理，以缓解传统产品的营业收入下降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同时，公司不断加大研发力度，按年度研发计划实施传统产品的升级改造和新产品的开发工作，为未来制药机械业绩的稳定奠定基础。

报告期，公司围绕发展战略，积极推进长期战略规划的实施。继续加大对医疗器械行业的投资，重视现有医疗器械项目的建设，不断优化产业格局，为实现公司制药机械行业与医疗器械行业并驱齐驾，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千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医疗器械产品呼吸肌训练器取得了《医疗器械注册证》，准许准产注册，

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17 日。报告期，公司实施收购湖南宏灏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灏基因”）41.5%股权并增资的对外投资项目，截止期末公司持有宏灏基因 52.57%的股权。2014 年 7 月 11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收购宏灏基因 27.16%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宏灏基因 79.73%的股权。宏灏基因主营用于个体化药物治疗的基因检测芯片的研发、生产、销售，该业务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宏灏基因具有核心的基因检测技术，在基因检测行业监管趋严格的现状下，已率先取得国内独家的“高血压个体化药物检测基因芯片”产品注册许可证以及与之相匹配的生产许可证、体系认证及 GMP 标准车间等生产硬指标体系。该部分新业务的注入将充实公司医疗器械种类，提高公司的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 月 6 日至 4 月 3 日期间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规定发布重组进展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鉴于某些相关条件尚未成熟，未达到在法规规定时间内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公司于 4 月 4 日终止筹划重大重组事项。

报告期，公司继续推行管理改革，重点加强售后服务管理，提升公司服务质量和企业信誉。公司对售后服务工作进行梳理，从年初起将售后服务划归国内业务部管理，完善售后流程。通过改革，公司与用户的沟通更及时、顺畅，售后服务人员的派遣更及时合理。销售、售后划归同一部门管理后，对客户的售前与售后服务工作协调更快捷、衔接和配合更默契，服务更到位，得到了客户和公司管理层的认可。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4,225,711.16	194,041,526.42	-5.06%	
营业成本	88,872,847.13	95,218,399.64	-6.66%	
销售费用	29,646,485.23	22,654,061.90	30.87%	加大销售费用投入。
管理费用	46,004,978.31	34,183,491.66	34.58%	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费、办公费、研发费等较上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	4,362,298.37	2,004,524.23	117.62%	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614,772.93	4,556,022.50	1.29%	
研发投入	9,334,583.48	7,151,165.88	30.53%	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5,938.11	-36,241,863.04	18.20%	收到的税费返还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74,756.49	-75,071,500.53	2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77,767.94	32,910,555.83	160.34%	公司规模扩大，增加筹资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1,577.84	-78,577,931.58	97.34%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非 PVC 膜软袋大输液生产自动线	29,829,059.83	13,173,156.08	55.80%	-1.22%	0.59%	-0.73%
塑料瓶大输液生产自动线	29,032,204.52	12,816,991.53	55.90%	9.01%	-6.58%	7.94%
塑料安瓿生产自动线	42,649,572.64	15,777,566.59	63.00%	34.14%	54.98%	-4.97%
其他（制药机械单机及备件）	43,160,652.53	23,063,868.32	46.60%	16.20%	2.72%	7.01%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与上年相比，新增合并单位一家，报告期收购湖南宏灏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持股比例52.57%，表决权比例为52.57%，故纳入合并范围。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祥华）：_____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